

标段编号：2303-440307-04-01-458621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山片区公园群三期建设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坪荣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24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如有）原件扫描件，应能体现委托单位、施工单位、建设规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提供的资料前 5 项计取）。
2	履约评价（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或成员单位任何一方提供均可）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1 项计取）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一、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40054.488713 (施工合同金额38001.788713)	2019.12.31	已竣工，获国家金奖
2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18768.799121	2023.12	在建
3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15801.837356	2023.11.02	已完工
4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13194.326511	2020.04.13	已竣工
5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7386.666594	2021.06.07	获建设单位表彰，获国家奖
6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9306.224937	2022.09.30	已竣工

1、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63690003001

标段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0103.088713万元

中标工期：896日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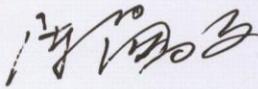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6-10-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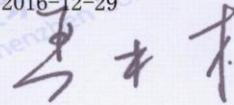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6-12-29



查验码：2214331642749875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http://www.szjsjy.com.cn)



# 证 明

兹证明由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施工的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其中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为园林绿化工程，不属于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线性绿化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主要施工建设内容包括：

## 一、景观工程

景观工程实施范围约 26 万平方米。包括：硬质广场铺装，跑步道铺装，人行道路铺装，绿道标线，无障碍通道，木平台，新增沥青道路，特色道牙，停车场地，水中汀步，人行安全景观护栏，梯级条石景观，观景眺台，石墩护栏，台阶及原有铺装改造，花池，生态树池，驳岸生态提升（生态袋），景观石，洪峰位置三维土工网，生态排水沟。

## 二、建（构）筑工程

包括景观廊架，雕塑，卧水桥（车行桥），景墙，管理处，驿站、休息亭、保安亭亭廊，固定卫生间，活动卫生间，排污口景观塑石等。

## 三、配套设施

包括自行车停靠点，环保垃圾桶，成品座椅，普通座椅，树池座椅（石材），条形座椅，健身设施，洗手及饮水台，标识系统。

## 四、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总面积约 795158 平方米。绿化工程总面积中，精品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4.9%，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84.75%，灌木覆盖率不低于 16%，造型灌木覆盖率不低于 0.02%，地被覆盖率不低于 35%，草坪覆盖率不低于 42%，混播草花覆盖率不低于 11%，水生植物覆盖率不低于 11%（上述覆盖比例部分重叠）。

## 五、土石方工程

主要是进行种植土、垃圾场换填和微地形改造。

## 六、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

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计 1 项。

## 七、安装工程

包括景观灯、草坪灯，配电箱，箱式变电站，高压电缆，给排水工程，监控安防系统，背景音乐。

特此证明。



附件：

《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光发财（2017）856号）

1 光建施工[2017]12号

正本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17年 月 日

# 总 协 议 书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深圳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范围为茅洲河干流区域、新陂头河及楼村水部分河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景观工程。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等2个项目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

2、项目移交。

## 三、合同工期

2017年1月16日开始工作，2019年6月30日完工，共896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1、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中标人应围绕国家、省、市考核目标，进行多方案论证、研究比选，制定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景观提升工程的整体方案，合理确定并细化项目的设计方案，并以估算总投资为限额对整个项目进行限额设计。

3、中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清单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前期工作，所编制的概算价不应超出估算总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获得批准后，中标人应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进行限额设计，施工图预算不应超过获批复概算中相应部分的费用之和（不含预备费）（具体操作方法暂以光明新区现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为准）。

未经发包人同意，中标人不得调整项目的规模、标准及概算投资额。

4、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1、总合同价（暂定）：项目中标价：人民币肆亿零壹佰零叁万零捌佰捌拾柒元壹角三分（¥401030887.13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建筑安装工程费（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万元）		小计（万元）
				土方受纳费（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不含土方受纳费）	
1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	新陂头河北支和楼村水上游两部分区域，涉及区域重大开发项目（中山大学、光明小镇等），整治面积分别为22公顷、14公顷。	14778.570074	0.00	853.32	15631.890074
2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	对茅洲河干流（光明新区段）14.6km两岸景观绿化进行优化提升。	23223.218639	0.00	1247.98	24471.198639
合计			38001.788713	0.00	2101.30	40103.088713

2、设计阶段投资控制：承包人不得改变投标时承诺的设计方案。

3、结算原则：

3.1 建安费以审定的预算价×（1-中标下浮率）计取，且不得超过投标报价中对应的建安费。

3.2 变更结算原则：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变更价款结算应按照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

合同双方均可提出变更申请，属于发包人 or 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由设计单位作出变更方案，按照深圳市光明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备案办法办理备案后实施及结算；非发包人或非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费用不予调整。

3.3 勘察设计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以投标报价为准，结算时不作调整。

3.4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含变更、物价波动、法律变化及合同约定的调整）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六、组成合同文件

-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合同专用条款;
  - ⑤合同通用条款;
  - ⑥通用规范;
  -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 ⑧联合体设计与施工协议书。

#### 七、其他

合同的支付：详见专用条款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设计、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 叁 份,其中发包人 壹 份,承包人 贰 份。

合同副本份数：壹拾伍份，其中发包人 伍 份,承包人 拾 份。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新区  
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8211738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265011

地 址: 笋岗西路 3007 号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  
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990050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  
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2017 年 06 月 05 日

# 联合体设计与施工协议书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的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的投标，经公开招投标现已确定为中标单位。现即将与招标人签署《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权、利，现就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1、双方约定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牵头人，并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本工程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就履约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为明确双方违约责任的承担划分，双方同意，根据《合同文件》中的违约条款，对本协议第3条、第4条约定的各自需要承担工作内容的违约行为承担各自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属于《合同文件》违约条款中双方共同责任的则按照本协议第3条、第4条约定的各自承担工作内容及应收款项的比例进行划分和支付违约金；并且按照《合同文件》专用合同条款第22.1.2条第（7）项的规定，支付违约金累计总额最多不超过各自应收款项总金额的3%。

3、甲方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对其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承担责任，负责召集联合体的各项会议。其承担的工作内容（具体金额参见总协议书中合同价款）分别为：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工程建设其它费中的前期咨询，设计，勘察（包括测绘、勘探、物探），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估，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其他等工作。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工程建设其它费中的前期咨询，设计，勘察（包括测绘、勘探、物探），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估，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其他等工作。

4、乙方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施工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对其施工的进度、质量、安全承担责任，参加由甲方召集的各项会议。其承担的工作内容分别为：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图编制，工程保险，联合试运转，白蚁防治，土方受纳。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图编制，工程保险，联合试运转，白蚁防治，土方受纳。

5、甲方需承担的《合同文件》违约条款：通用合同条款第 22.1.1 条第(1)(2)(5)(6)(7)(8)(9)项，专用合同条款第 22.1.2 条第(1)①项、第(2)项、第(3)①项、第(4)①②③④⑥⑦项、第(6)项、第(7)项。

6、乙方需承担的《合同文件》违约条款：通用合同条款第 22.1.1 条第(1)(2)(3)(4)(5)(6)(7)(8)(9)项，专用合同条款 22.1.2 条第(1)(3)(4)(5)(6)(7)项。联合体各成员应充分理解上述条款内容实质。

7、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工程进度共同向招标人申请工程款，并按照本协议第 3、4 条中工作内容划分申请划入各自账号。

甲方的收款帐号如下：

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帐号：4000025209022101117

银行名称：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乙方的收款帐号如下：

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8、由甲乙双方共同办理履约担保，保函内容根据双方工作比例进行划分，甲方担保金额为 198.484 万元，乙方提供保函担保金额为 3811.824871 万元，总计 4010.308871 万元（人民币肆仟零壹拾万叁仟零捌拾捌元柒角壹分）。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履约担保续保由双方共同办理，金额比例不变。

9、本协议是对《合同文件》工作内容的细化分工，是《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本协议如有任何异议，应双方协商解决。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2017年 月 日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7]12号补02

正本

#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 补充协议（二）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 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通过公开招标形式完成该项目招标工作，合同总价为 40103.088713 万元，招标控制价 48906.18 万元，该项目工程承包范围为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等 2 个项目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其中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合同价为 15631.890074 万元（建安费：14778.5700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853.32 万元），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合同价为 24471.198639 万元（建安费：23223.21863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47.98 万元）。

本项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开始前期设计工作，为提升干流景观建设品质，根据 2018 年 5 月 21 日《茅洲河干流、鹅颈水及茅洲河人工湿地科普园景观提升方案汇报会议纪要》（2018 118 号）中“调整 EPC 合同内部子项，重点打造干流景观，取消原合同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该部分造价并入茅洲河干流景观工程，由原中标单位实施，总造价按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批复的概算控制”的会议精神调整原合同相关内容。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取消原合同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该部分造价并入茅洲河干流景观工程，以及合同价格等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

本补充协议未作约定事宜，按照主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条款执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2、**工程承包范围：**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及项目移交。

其中，原合同约定的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取消。

### 二、合同工期

2017年1月16日开始工作，2020年6月30日完工，共1262日历天。

### 三、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总合同价（暂定）调整为：人民币肆亿零伍拾肆万肆仟捌佰捌拾柒元壹角叁分（¥400544887.13）。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建安费调整后为38001.788713万元（以概算批复为准）；工程建设其他费（不含土方受纳费）调整后为2052.7万元（以投标报价相加为准，其中地质灾害评估费和白蚁防治费只计干流部分费用，结算时不作调整），合计40054.488713万元。

■原招标控制价不变，且最终结算价（含变更、物价波动、法律变化及合同约定的调整）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 四、计价原则

计价原则按照主合同约定执行。

### 五、设计费支付

设计费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方案设计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设计费的 30%;
- (2) 施工图设计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80%;
- (3) 概算取得批复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85%;
- (4) 相关审核机构结算审定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100%。

## 六、支流已完成前期工作的计量

由于在区政府议定取消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前，该子项已完成支流景观提升的方案设计和地形测绘，该部分工作属于已发生的额外工作量，与干流子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无关，应另行在预备费中支付。结算计量费用为 127.416 万元，最终以审核部门审核为准。前述费用纳入本补充协议列支，结算审定后一次性支付。

乙方同意和不可撤销地承诺，接受关于取消原主合同中支流景观提升工程子项及后续工作内容和权益的约定，并放弃据此可对甲方提起的任何诉讼权利，且不得以此为理由要求甲方另行支付任何利益或发起任何维权行动。

## 七、其他

本补充协议属于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7】12 号）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与其他合同组成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不涉及的其他约定内容，则仍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八、本补充协议正本叁份，甲方壹份，乙方贰份；合同副本份数拾贰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伍份，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变更备案各壹份。

## 九、合同生效

本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订立地点：光明区

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  
务署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  
明商会大厦 8-10 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8211756

邮政编码：518107

乙方（盖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地址：笋岗西路 3007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265011

开户行：工商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邮政编码：518029

乙方（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  
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99005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72698

# 深圳市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文件

深光发财〔2017〕856号

## 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茅洲河（光明 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新区建筑工务局：

来文《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关于申请审核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深光建工函〔2017〕172号）收悉。经审核，现按光明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是在对茅洲河（光明新区段）进行综合整治的同时，提升干流沿线景观。其实施有利于改善茅洲河生态环境，提升新区城市品质和生态环境质量，为居民提供高标准亲水休闲活动空间，是必要的。

## 二、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可研报告》提出，本工程南起石岩水库，北至光明与松岗交汇处，总长度 14.6 公里，总用地面积 187.71 万平方米，其中陆地面积 131.59 万平方米，河道面积 56.11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景观工程、建构筑物工程、配套设施、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拆除改造及安装照明工程等。第二次修编补充申报了三维土工网、土方换填等漏项，细化了绿化工程、景观工程的方案和工程量。

经审核，申报的建设内容基本合理，核定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 （一）景观工程

景观工程实施范围约 26 万平方米。包括：硬质广场铺装约 7 万平方米，跑步道铺装约 10.4 万平方米，人行道路铺装约 4 万平方米，绿道标线约 2500 平方米，无障碍通道约 1000 平方米，木平台约 650 平方米，新增沥青道路约 7500 平方米，特色道牙约 10000 米，停车场地约 1.9 万平方米，水中汀步约 300 平方米，人行安全景观护栏约 15000 米，梯级条石景观约 1200 平方米，观景眺台约 3600 平方米，石墩护栏约 3500 米，台阶及原有铺装改造约 1.2 万平方米，花池约 730 平方米，生态树池约 2000 个，驳岸生态提升（生态袋）约 8.7 万平方米，景观石 7 项，洪峰位置三维土工网约 17.52 万平方米，生态排水沟约 22000 米。

### （二）建（构）筑工程

包括景观廊架 440 平方米，雕塑 20 个，卧水桥（车行

桥)6项、景墙220米,管理处1200平方米,驿站、休息亭、保安亭亭廊300平方米,固定卫生间700平方米,活动卫生间20个,排污口景观塑石96处等。

### (三)配套设施

包括自行车停靠点1200平方米,环保垃圾桶400组,成品座椅800平方米,普通座椅90平方米,树池座椅(石材)200个,条形座椅1000平方米,健身设施20组,洗手及饮水台20组,标识系统1项。

### (四)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总面积约795158平方米。绿化工程总面积中,精品乔木覆盖率不低于4.9%,乔木覆盖率不低于84.75%,灌木覆盖率不低于16%,造型灌木覆盖率不低于0.02%,地被覆盖率不低于35%,草坪覆盖率不低于42%,混播草花覆盖率不低于11%,水生植物覆盖率不低于11%(上述覆盖比例部分重叠)。

### (五)土石方工程

主要是进行种植土、垃圾场换填和微地形改造,换填工程量约175000立方米。

### (六)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

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计1项。

### (七)安装工程

包括景观灯、草坪灯约2000套,配电箱20套,箱式变电站16套,高压电缆1500米,给排水工程790000平方米,监控安防系统1项,背景音乐1项。

### 三、项目总投资

经审核，本项目总投资 35082.9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0787.0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2625.23 万元，预备费 1670.61 万元（具体见附件）。

### 四、后续工作要求

（一）优化本项目景观提升设计方案，结合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和其他已建、在建和拟建项目，协调周边区域规划综合开发建设。

（二）细化项目给排水、电气等基础设施与原有市政管网的接驳，减少对已有市政管网的拆除和重建，避免重复投资。

（三）深化项目分区设计、节点设计、桥改造设计方案，结合实际优化各分区、节点和桥改造之间的衔接。

（四）结合景观提升绿化方案，使之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同时结合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确保建成后雨水综合利用效果。

（五）加强后期运维管养，确保景区生态、环保、健康、安全。

（六）本项目已明确采用 EPC（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模式实施。在下阶段执行 EPC 合同的过程中，应在相关规范允许的范围内充分尊重已签订的合同文件，避免因项目建设不同阶段对技术标准、计价基数等的不同理解引致争议或纠纷。

(七) 请按照光明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抓紧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预（概）算送新区审计局审核。

此复。

附件：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投资估算汇总表

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2017年10月27日



抄送：新区纪检监察局。

深圳市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0月27日印发

附件:

###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计 (万元)	总投资 比重
一	<b>建筑安装工程费</b>				<b>30,787.06</b>	<b>87.76%</b>
(一)	<b>景观工程</b>				<b>11,446.64</b>	
1	硬质广场铺装	m <sup>2</sup>	70000	400	2,800.00	
2	跑步道铺装	m <sup>2</sup>	104000	150	1,560.00	
3	人行道路铺装	m <sup>2</sup>	40000	320	1,280.00	
4	绿道标线	m <sup>2</sup>	2500	80	20.00	
5	无障碍通道	m <sup>2</sup>	1000	350	35.00	
6	木平台	m <sup>2</sup>	650	1300	84.50	
7	新增沥青道路	m <sup>2</sup>	7500	200	150.00	
8	特色道牙	m	10000	180	180.00	
9	停车场地	m <sup>2</sup>	19000	300	570.00	
10	水中汀步	m <sup>2</sup>	300	2500	75.00	
11	人行安全景观护栏	m	15000	350	525.00	
12	钢索式车行防撞护栏	m	12000	500	600.00	
13	梯级条石景观	m <sup>2</sup>	1200	2000	240.00	
14	观景眺台	m <sup>2</sup>	3600	1050	378.00	
15	台阶及原有铺装改造	m <sup>2</sup>	12000	120	144.00	
16	花池	m <sup>2</sup>	730	380	27.74	
17	生态树池	个	2000	1000	200.00	
18	驳岸生态提升（生态袋）	m <sup>2</sup>	87600	120	1,051.20	
19	景观石	项	7	50000	35.00	
20	百年洪峰位置三维土工网	m <sup>2</sup>	175200	60	1,051.20	
21	生态排水沟	m	22000	200	440.00	
二	<b>建（构）筑工程</b>				<b>1,232.00</b>	
1	景观廊架	m <sup>2</sup>	440	3100	136.40	

附件:

###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汇总表

2	雕塑	个	20	100000	200.00	
3	卧水桥（车行桥）	项	6	20000	12.00	
4	景墙	m	220	1200	26.40	
5	管理处	m <sup>2</sup>	1200	3100	372.00	
6	驿站、休息亭、保安亭亭廊	m <sup>2</sup>	300	3100	93.00	
7	固定卫生间（（含男女、残疾人卫生间））	m <sup>2</sup>	700	3100	217.00	
8	活动卫生间	个	20	30000	60.00	
9	排污口景观塑石	项	96	12000	115.20	
<b>三</b>	<b>配套设施</b>				<b>671.78</b>	
1	自行车停靠点	m <sup>2</sup>	1200	600	72.00	
2	环保垃圾桶	组	400	800	32.00	
3	成品座椅	m <sup>2</sup>	800	550	44.00	
4	普通座椅	m <sup>2</sup>	90	420	3.78	
5	树池座椅（石材）	个	200	5000	100.00	
6	条形座椅	m <sup>2</sup>	1000	1000	100.00	
7	健身设施	组	20	50000	100.00	
8	洗手及饮水台	组	20	10000	20.00	
9	标识系统	项	1	2000000	200.00	
<b>四</b>	<b>绿化工程</b>	<b>m<sup>2</sup></b>	<b>795036</b>	<b>150</b>	<b>11,925.54</b>	
<b>五</b>	<b>土石方工程</b>				<b>1,662.50</b>	
1	缺方内运	m <sup>3</sup>	175000	40	700.00	
2	渣土外运	m <sup>3</sup>	175000	55	962.50	
<b>六</b>	<b>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b>	<b>项</b>	<b>1</b>	<b>1500000</b>	<b>150.00</b>	<b>按申报</b>
<b>七</b>	<b>安装工程</b>				<b>3,698.60</b>	
1	景观照明	项			2,500.60	

附件:

###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汇总表

1.1	景观灯	套	1430	3000	429.00	
1.2	草坪灯	套	560	600	33.60	
1.3	配电箱	套	20	8000	16.00	
1.4	电缆与管线及土方	m <sup>2</sup>	790000	18	1,422.00	
1.5	箱式变电站	套	16	300000	480.00	
1.6	高压电缆	m	1500	800	120.00	
2	给排水工程	m <sup>2</sup>	790000	12	948.00	
3	监控安防系统	项	1	1500000	150.00	
4	背景音乐	项	1	1000000	100.00	
<b>二</b>	<b>工程建设其他费</b>	<b>计费依据及标准</b>			<b>2,625.23</b>	<b>7.48%</b>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 × 1.02%			314.03	
2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 × 1.00%			307.87	
3	工程前期咨询费	— × 0.22%			67.73	
4	工程设计费	— × 2.69%			828.17	
5	工程勘察费	设计费 × 30%			248.45	
6	施工图审查费	勘察设计费 × 6.5%			69.98	
7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设计费 × 10%			82.82	
8	工程建设监理费	— × 1.83%			563.40	
9	工程招标代理费	— × 0.13%			40.02	
10	工程招投标交易服务费	— × 0.08%			25.00	
11	安监费	— × 0.10%			30.79	
12	工程保险费	— × 0.10%			30.79	
13	环境影响咨询费	— × 0.05%			15.39	
14	白蚁防治费				0.79	
<b>三</b>	<b>预备费</b>				<b>1,670.61</b>	<b>4.76%</b>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 5%			1,670.61	
<b>四</b>	<b>总 计</b>	<b>一+二+三</b>			<b>35,082.91</b>	<b>100.00%</b>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年9月25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全长约 14.6km	工程造价（万元）	40103.0887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勘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44002073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CYLZ·粤·0054·壹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06384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二、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陈龙江
副组长	李正龙
组 员	黄振伟、陈鹏、孙建华、罗霄、李伟、钟震宇、徐向明、张银、颜禄、高净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 建 组	陈龙江	罗霄、高净
机 电 组	李正龙	黄振伟、陈鹏
绿 化 组	徐向明	颜禄、李伟
资 料 组	孙建华	张银、钟震宇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本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定	实测实量 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 四、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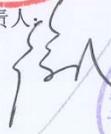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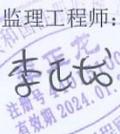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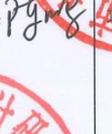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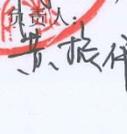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龙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陈龙江
黄振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 程 师	黄振伟
颜 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 程 师	颜禄
李正龙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正龙
李 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伟
钟震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震宇
陈 鹏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勘察）	陈鹏
孙建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设计）	孙建华
罗 霄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罗霄
徐向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向明
张 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银
高 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净

##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工程材料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竣工资料真实、齐全，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5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郑霞、王晓凌、  
李广文、高净、黄河清、郑伟金、陆荣、  
夏添、王凯、梁华巨



证书编号：2023—GC1—0171

## 2、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58006001

标段名称：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8768.799121万元

中标工期：61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平



本工程于 2023-11-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2-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12



查验码：30681966964237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正本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58006001

合同编号：CGJ-QQB-2023121301

#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1：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2：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58006001

合同编号：CGJ-QQB-2023121301

#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1：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2：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园建工程、市政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市政给排水工程、市政强电工程、智能化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详见本工程的施工图纸。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开工后顺延 610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1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p><b>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b></p> <p>1. 签约合同价（含税）</p> <p>人民币（大写）<u>壹亿捌仟柒佰陆拾捌万柒仟玖佰玖拾壹元贰角壹分</u>（¥187687991.21元）；</p>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佰捌拾玖万捌仟贰佰玖拾捌元肆角陆分（¥6898298.4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2. 乙方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88 7438 0222

开户行: 中国银行深圳六约支行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根据《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承包人应当在工程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开立专用账户, 并与发包人、开户银行签订资金管理三方协议。承包人应当在专用账户开立后的 30 日内报项目所在地专用账户监管部门备案。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根据《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的规定, 承包人应当自工程取得施工许可证 (开工报告批复) 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依法不需要办理施工许可证或批准开工报告的工程自签订施工合同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之内), 持营业执照副本、与发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在经办银行开立工资保证金专门账户存储工资保证金或申请开立银行保函。具体相关事宜依照《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的规定执行。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合同正文（含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补充条款）、补充协议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及本补充协议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

(1) 合同正本份数： 3 份，本合同正本叁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

(2) 合同副本份数： 10 份，其中发包人： 3 份，承包人： 6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 监理人（发包人提交） 保存 1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路 10 号国 鸿工业园 1 栋 4、5 楼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 庭 A 座 706-713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陈启梦	法定代表人：李刚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29180165	电话：0755-83701668
传真：/	传真：0755-83701668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prd1995@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六约支行
账号：/	账号：7588 7438 0222



<p>承包人2: (公章)</p> <p>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p> <p>(签字)</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p>
<p>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塔楼 2 座 803</p>
<p>邮政编码: 518023</p>
<p>法定代表人:</p>
<p>委托代理人:</p>
<p>电话: 0755-83990050</p>
<p>传真: 0755-83990050</p>
<p>电子信箱: sz.sensi@163.com</p>
<p>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p>
<p>账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p>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市政交通疏解工程等专业工程施工；项目协调管理及技术支持等工作；

(2)联合体成员1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市政电气工程、光电雕塑系统工程等专业工程施工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李小明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A座706-713 邮编：518131

联系电话：0755-83701668 传真：0755-83701668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李小明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邮编：518001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09日

### 3、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7-440305-04-01-203126003001

标段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801.837356万元

中标工期：353天

项目经理(总监)：徐向明



本工程于 2023-08-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2



查验码：92065624668361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码：SG2023112



#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2日

合同编码：



#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  
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 年 月 日向乙方发出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23]410号

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443696.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5. 工程内容：本工程包含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园建工程、桥梁工程、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安装工程、外电工程、围挡及其他工程、施工阶段 BIM 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设计图纸等，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6.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 年 11 月 20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3 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节点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金湾大道至欢乐港湾段慢行道、骑行道、跑步道。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工程质量创优：确保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争创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金奖）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 暂定价  包干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零壹万捌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陆分（小写：¥ 158018373.56 元），增值税率 9%，不含税金额为¥壹亿肆仟肆佰玖拾柒万零玖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小写：144970984.92 元）增值税额 ¥壹仟叁佰零肆万柒仟叁佰捌拾捌元陆角肆分（大写：13047388.64 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8.12 %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7107629.55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14480000 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15020000 元。

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3.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18.12 %
4. 本项目的规费、税金费率均按承包人投标报价文件填报的费率计取，增值税率、税金的拆分计算、调整原则以发包人解释、要求为准。
5.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业主要求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清单、控制价、招标上限等）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9.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

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第八条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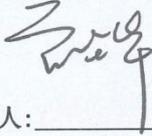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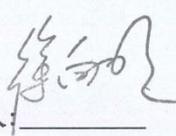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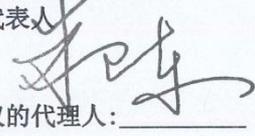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1701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 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 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 大厦塔楼 2 座 803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 场 7 号楼
电话:	0755-88982686	电话:	0755-83990050	电话:	0531-82461048
传真:		传真:	0755-83990050	传真:	0531-81461218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号:	44201566400052572698	账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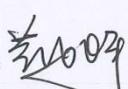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初验报告

深园绿竣-1

工程名称	西湾-前海湾慢行贯通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15801.837356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实际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6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4年3月22日
工程内容	<p>项目总用地面积共计约44.88万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34.12万平方米（桥下空间用地面积27.53万平方米，西乡出入口、大铲湾出入口范围线内用地面积6.59万平方米），非建设用地面积10.76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桥下空间场地（含游径系统贯通、节点打造、环保路面铺装、绿化、服务及配套设施等）、西乡出入口及大铲湾出入口范围环境整治。</p> <p>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水保工程、桥墩监测及桥上设施工程等。</p> <p>本项目绿化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文件要求全部完成施工，故申请绿化工程初验，进入三个月成活养护期。</p>						
承包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p> <p>承包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徐向明 </p> <p>项目工程师：徐向明 </p> <p>徐向明 </p>						2024年3月21日
设计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设计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陈品 </p> <p>陈品 </p>						2024年3月21日
监理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4年3月21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验，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监理单位：(公章) </p> <p>总监理工程师：黄湘平 </p> <p>黄湘平 </p>						2024年3月21日
建设单位	<p>经2024年3月21日参与工程初检，同意自2024年3月21日起计算养护管理期。</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p>						2024年3月21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 4、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0-01-703152001001

标段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3194.326511万元

中标工期：65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2-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13



郭大元

查验码：22865698977639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0 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项目概算总投资 17194.22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 15066.56 万元, 预算审定价为 15320.27870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包括但不限于: 10 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4月6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5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玖拾肆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壹角壹分  
(¥ 131943265.1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伍元陆角捌分(¥1374805.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 4月 13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郭大仁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

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

塔楼 2 座 803

邮政编码：51802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电子信箱：sz.szsensi@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徐向明  
8/4/2020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 工程概况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10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6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合同造价(万元)	13194.326511
工程类型	绿化景观工程	合同工期	655天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18日	完工日期	年月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6787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7640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469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二) 主要工程量清单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该项目主要为：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其中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

(工程量以结算工程量为准)

(以下空白)

(三)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组长	王琦	松岗市建中心	副主任	王琦
成员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康天	市建中心	工程师	康天
成员	苏永伦	市建中心	工程师	苏永伦
成员	甘发喜	松岗市建中心	工程师	甘发喜
成员	郑霞	森斯环境	项目经理	郑霞
成员	林嘉	深圳		
成员	王秋纯	翰博设计	设计师	王秋纯
成员	何良勇	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师	何良勇
成员	陈浩	大众监理	总代	陈浩
成员	李方	森斯环境	技术负责人	李方
成员				

(四)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评定为: 合格。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名:

王强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强	项目总监: 郭海	项目负责人: 郑霞	项目负责人: 王强	项目负责人: 秦辉



## 5、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9-48-01-700840001001

标段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7386.666594万元

中标工期：548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亚运



本工程于 2021-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19



查验码：815324241351913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2021-GC-0053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sup>3</sup>  □石方：_____ m <sup>3</sup>  □运距：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sup>2</sup>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sup>2</sup>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sup>2</sup>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sup>2</sup> □幕墙：_____ m <sup>2</sup>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sup>2</sup> □防水层面积：_____ m <sup>2</sup>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 2318 _____ m <sup>2</su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厚×高：0.25 m×4.5 _____ m 总长：_____ 93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 mm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 m×_____ m 舱数：_____ 舱 总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道路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4_m 总长：2626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路灯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721 座
<input type="checkbox"/> <b>桥梁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b>交通设施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b>隧道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 m×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b>通信管道工程</b>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给水管道工程</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300 mm 总长：15560 m	<input type="checkbox"/> <b>电力管道工程</b>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排水管道工程</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 200 mm 总长：695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 300 mm 总长：1224 m	<input type="checkbox"/> <b>生活垃圾处理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b>渠涵工程</b>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 m×__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园林绿化工程</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96219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b>水处理工程</b>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b>轨道交通工程</b>	总长：_____km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 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 0.12 _万 m <sup>3</sup>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sup>3</sup>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 工程	

### (3) 其他工程

铺装平台：3221 m<sup>3</sup>、生态停车场：97168 m<sup>3</sup>、公厕：3座、廊架：6座、大型挑台：1座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 2021 \_年\_ 4 \_月\_ 25 \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 2022 \_年\_ 10 \_月\_ 25 \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 548 \_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_ 符合设计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_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 \_\_\_\_\_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捌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肆分  
(¥ 73866665.9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柒元壹角捌分  
(¥ 1269817.18 元)；

(2) 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叁佰壹拾肆元伍角陆分 (¥73314.56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壹万零贰佰元整 (¥ 3410200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 (¥ 4000000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2.82%。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12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6 份，副本 / 份，发  
包人 份，承包人 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  
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科室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0755-8399005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  
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明湖城市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7386.666594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陈亚运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粤144201420152271(00) 市政水利 勘察单位 2024.08.24 2022年12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2月7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2022年度光明区城市管理

# 特别贡献奖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2月

2022年度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 先进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施工）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 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 荣、  
王 凯、利海燕、王慧麟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 6、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4-440307-04-01-422081006001

标段名称：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9306.224937万元

中标工期：366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银



本工程于 2022-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8-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01



蒋慕川

查验码：46814263277551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0001

合同编号 CRLCJ-LG19-HLG01-ZB-221001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  
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9】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牵头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号港信达横岗大厦1715B

法定代表人：张迪云

联系人：马小英

联系电话：18819711669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成员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陆荣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传真：0755-83990050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年8月26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

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径牛尾路以东的龙城公园内西南侧，靠近公园西出口。

工程内容：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0.38 万平方米，项目实施包括土方工程及基础、主体结构工程、精装幕墙工程、精装二次机电、硬景工程、景观小品、城市家具、标识系统、景观照明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室外弱电工程、预留预埋、网球场、足球场、篮球场、多功能智慧球场、智慧健身设施、绿化工程、排水及安全护栏专项工程等。主要工程包括：园建面积 71342 平方米（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绿化面积 128145 平方米、建（构）筑面积约 4422 平方米。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1〕202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绿化（含边坡修复）、上盖区域儿童驿站、滑板驿站、人行桥及搭板、车行桥、游憩设施、标识系统、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附件 A-1 园建及绿化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总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 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 <u>6</u>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u>    </u> 米
隧道工程	□长: <u>    </u> 宽: <u>    </u> 高: <u>    </u>	路灯照明工程	□ <u>    </u>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u>    </u> 米 □污水管: <u>    </u>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u>    </u> 宽: <u>    </u>
排水箱涵工程	□长: <u>    </u> 宽: <u>    </u> 高: <u>    </u>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u>    </u>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 3. 其它工程

园建(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上盖区域儿童驿站、滑板驿站、游憩设施、标识系统、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6 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及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

##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玖仟叁佰零陆万贰仟贰佰肆

拾玖元叁角柒分(¥ 93062249.37 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 \_\_\_/\_\_\_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 \_\_\_/\_\_\_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捌万元整(¥ 4280000.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9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蒋慕川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苑支行

账号:

0000 1294

邮政编码:



总承包人: (牵头单位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袁冰云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

账号: 4425 0100 0086

邮政编码: 518115



总承包人: (成员单位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陈向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邮政编码: 518023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暖通工程、后谷边坡坡脚截洪沟等工作；

(2)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担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土方工程、园建铺装工程、运动健身设施、观谷台搭板、坡道部分、跨桥工程、景观小品、建筑工程、室外廊架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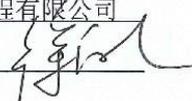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8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  
园建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径牛尾路以东的龙城公园内西南侧，靠近公园西出口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园建面积71342平方米、绿化面积128145平方米、建（构）筑面积约4422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9306.22493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10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CR16J-LG19-HL601-2B-22/00	符合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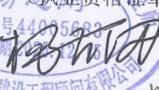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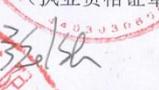
(S)  
深公一  
二  
研  
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温建雄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温建雄
2	徐立淦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经办人		徐立淦
3	钟朝晖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钟朝晖
4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	邓炜
5	王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王玲
6	邱晓祥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	邱晓祥
7	杨志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杨志刚
8	刘泽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	刘泽众
9	陆伟宏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陆伟宏
10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全永庆
11	张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银
12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黄河清
13	李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侠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检查验收，本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合同文件和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已按合同约定范围完成了工程内容。施工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主要材料、构配件等的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的检测资料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初评为“合格”，工程质量初步评定为“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div> <div style="float: right; 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张银                      粤1442017201900439(00)                      市政                      2025.02.16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 2024年6月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93062249.37元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项目负责人	张银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侠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1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13 项，符合要求 13 项，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银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杨志刚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 二、履约评价

### 企业近3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履约评价优秀	2022.04.20	获建设单位书面感谢信，获国家奖
2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	履约评价优秀	2022.03.23	最佳履约奖，季度履约评价优
3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履约评价优秀	2022.04.19	获建设单位书面感谢信，获省金奖
4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履约评价优秀	2023.07.06	获建设单位表彰
5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履约评价良好	2020.06.17	

# 1、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谭运红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沙河西路(高新南九道至茶光路段)绿化工程乔灌木种植、地被种植、花镜种植、草皮铺种; 园建工程园路、廊架、景墙、雨水花园、树池施工; 给水工程喷淋管道及设施设备安装; 电气工程电缆敷设、灯具安装、配电箱安装。	
工程地点	南山区沙河西路		工程合同价	3655.22381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月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5月3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月2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0日	实际工期	233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分)		10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3	施工过程管理 (20分)		17		
4	进度控制 (20分)		15		
5	配合与服务 (20分)		20		
6	资金支付 (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徐乐虎 注册号44005675 有效期2022.5.8 2022年4月13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4月2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宋建雄、王晓凌、叶伟华、邓志伟、周开庭、吴沛珮为代表的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徐向明、宋建雄、李广文、  
黄 锋、邓志伟、庄建伟、黄景欣、宋易真、  
王慧麟、王 凯、郑伟金



证书编号：2022—GC2—0561

## 2、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



##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2021年3月21日至2021年7月2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郑霞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I标段		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I标段范围内的苗木、道路铺装、园林建筑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66号		工程合同价	3053.66480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0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07月25日	合同工期	146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16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实际工期	13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分)		10'	98'	
2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3	施工过程管理 (20分)		18'		
4	进度控制 (20分)		20'		
5	配合与服务 (20分)		20'		
6	资金支付 (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_____ 2022年3月23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编号：季度-002

## 施工、采购、DB/EPC、监理合同前期及维保阶段 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2021年度第3次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合同		
合同金额	3053.664809 万元	合同类别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总监、 总代、造价工程师	郑霞 (变更记录：_____) _____ (变更记录：_____) 谭国强 (变更记录：_____)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1年 9月 16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92.39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1.人员配备基本齐全，到岗履职情况良好，管理人员执行力较强，能迅速落实相关指令，现场配合及时，能够积极主动完成各项协调工作推进；2.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施工质量达到合同要求；问题整改销项配合较好；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刘峰、周珂、谭国强、张景良、王国席、刘金生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季度综合得分	得分：92.39分；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u>徐向明</u> ； 联系电话： <u>18028741197</u>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市府二办538室，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gws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确认；2、前期及保修阶段：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得分×1.0；3、优≥90，90 > 良≥80，80 > 中≥70，70 > 合格≥60，不合格 < 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 3、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王晓凌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绿化工程乔灌木种植、地被种植、水生植物种植； 园建工程园路、景观湖、观景平台、景观跌水、 景观挡墙施工；给排水管道安装；电气工程电缆 敷设、灯具安装、配电箱安装	
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合同价	1332.66711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05日	合同工期	113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08月0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09日	实际工期	30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分)		10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20分)		20		
3	施工过程管理 (20分)		18		
4	进度控制 (20分)		18		
5	配合与服务 (20分)		20		
6	资金支付 (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年4月15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4月19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王晓凌、宋建雄、李广文、邓志伟、吴沛璋、周开庭为代表的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  
**金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黄锋、陆荣、利海燕

**证书编号：**2022-GDGC-044



#### 4、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 坪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李广文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承包范围 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合同价 3552.56608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 <u>183</u>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u>127</u>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 分)	9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20 分)	17	
3	施工过程管理 (20 分)	20	
4	进度控制 (20 分)	20	
5	配合与服务 (20 分)	20	
6	资金支付 (10 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 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 60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在2023年上半年质量管理工作中，表现优秀，被评为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大区城市建设事业部

二〇二三年七月

## 5、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附件 1: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0年3月25日至2020年6月1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口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口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王琳 电话 13826515339
工程名称	平湖生态园林相改善工程		承包范围	清表地被植物、移除原有桉树头、栽植乔木、满铺大油叶草；设置浇灌给水系统；增设配电箱、埋设水泵电源线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生态园		工程合同价	569.47179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6月9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span style="float: right;">监理单位 (公章): 2020年6月17日</span>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span style="float: right;">建设单位 (公章): 2020年6月17日</span>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王琳 2020.6.17 年月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三、其他

- 1、企业获奖情况
- 2、企业所获荣誉
- 3、企业所获表扬信
- 4、企业所获感谢信

## 1、企业获奖情况

###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项目名称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授奖机构	获奖时间
1	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0.11
2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12
3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1.11
4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8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19.10
5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11
6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工程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11
7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0.11
8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国家级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12

1.1 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欧文杰、宋建雄、  
王晓凌、高净、黄河清、张银、王虎、谭  
运红、王凯、黄治腾、余珏佳



证书编号：2020—GC1—0331

1.2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施工）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郑霞、王晓凌、  
李广文、高净、黄河清、郑伟金、陆荣、  
夏添、王凯、梁华巨



证书编号：2023—GC1—0171

1.3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 IV 标段（快速发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奖励等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黄河清、郑霞、李广文、  
王晓凌、宋建雄、夏添、张银、郑伟金、  
陆荣、王琳、王凯



证书编号：2021—GC2—0361

## 1.4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 8 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科学技术奖

# 园林工程奖

深圳地铁前海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8号地块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 宋建雄、徐向明、李广文、王晓凌、王 虎、陆 荣、王 琳、邓志伟、  
王伟远、庄建伟、黄治腾、谭运红

证书编号：2019—GC2—21701



## 1.5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徐向明、宋建雄、李广文、

黄 锋、邓志伟、庄建伟、黄景欣、宋易真、

王慧麟、王 凯、郑伟金



证书编号：2022—GC2—0561

1.6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项目绿化工程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黄河清、王晓凌、李广文、

郑霞、张银、周敏、唐金娣、利海燕、

陆荣、林容华、王琳



证书编号：2022—GC3—1441

1.7 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龙华新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大水坑段）—勘察、  
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夏添、李广文、郑  
伟金、陆荣、郑洲翔、王琳、梁华巨、张  
雪琴、罗意强、姚顺强、利海燕



证书编号：2020—GC3—2011

## 1.8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深圳市〕

奖 励 等 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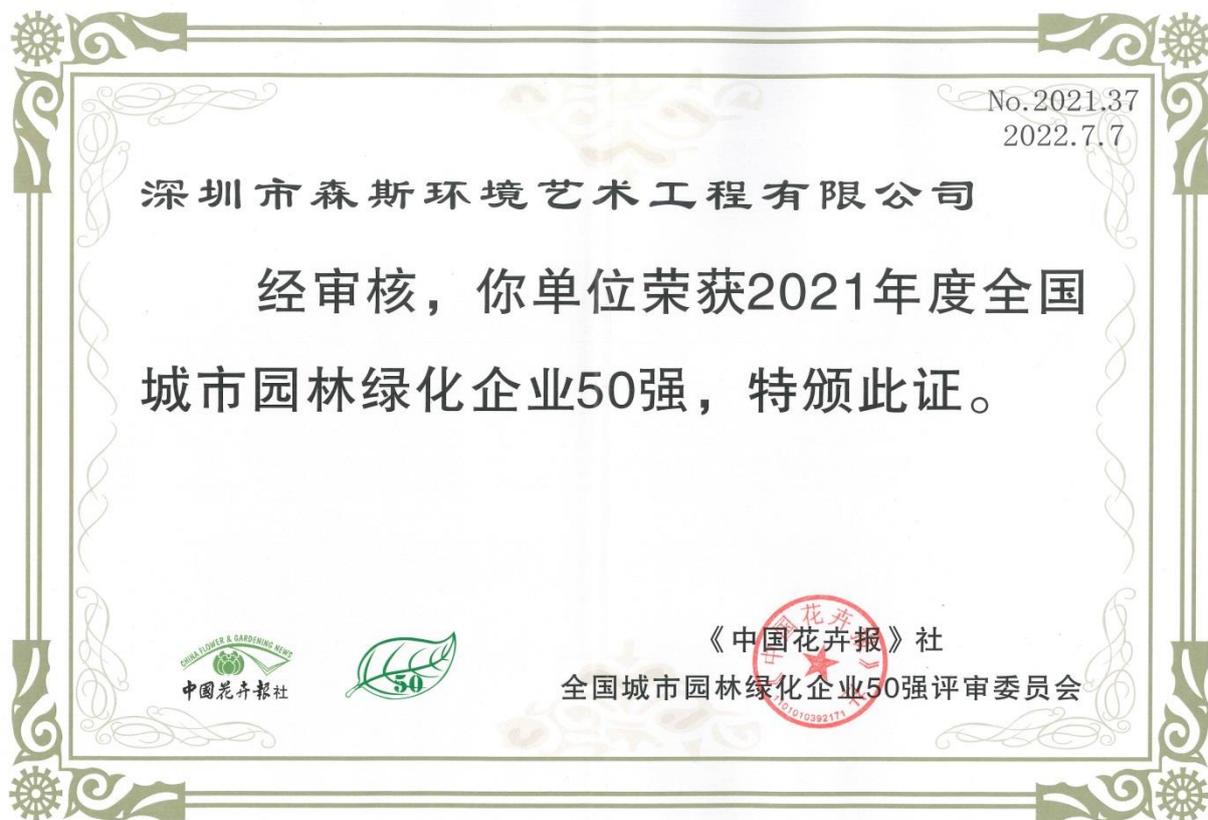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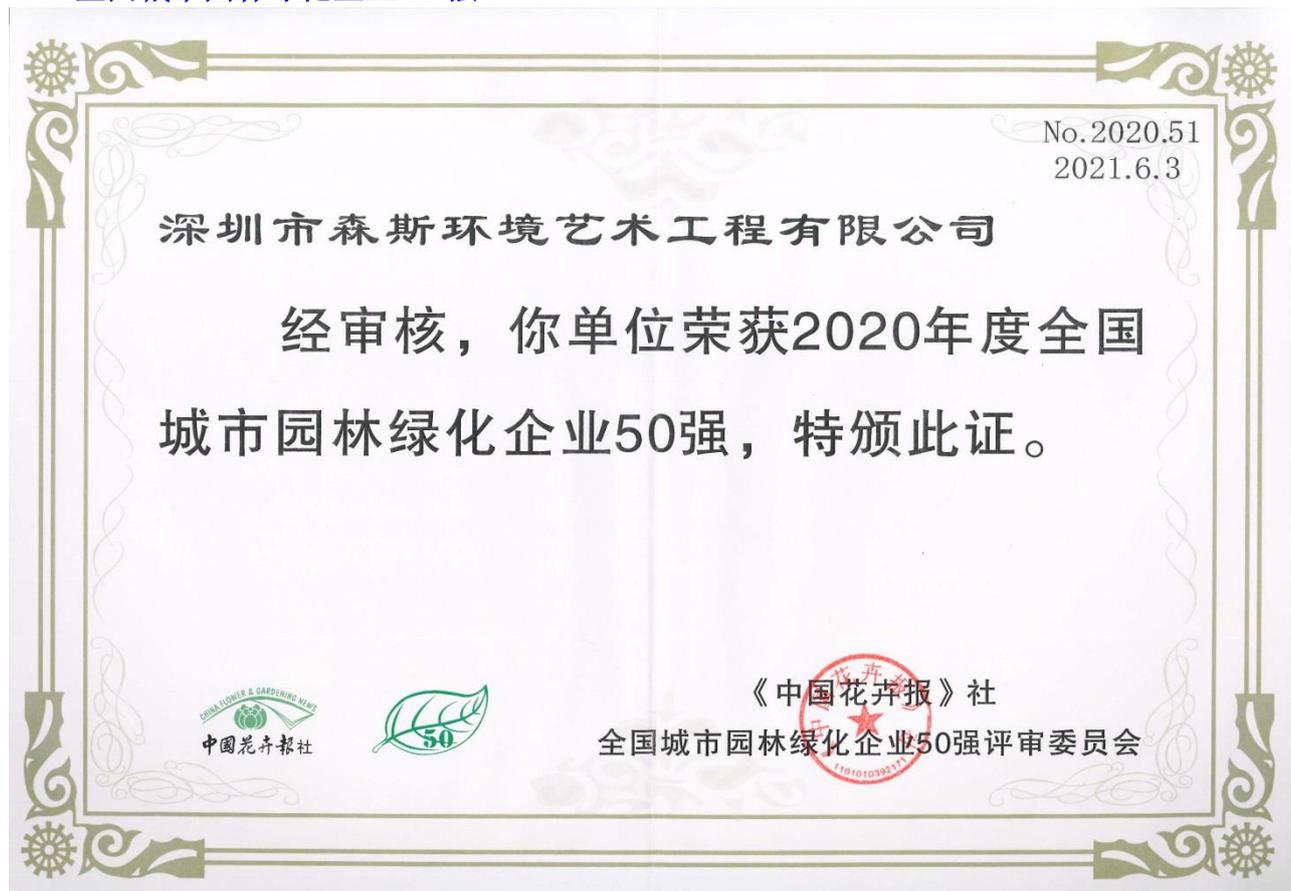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 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 荣、  
王 凯、利海燕、王慧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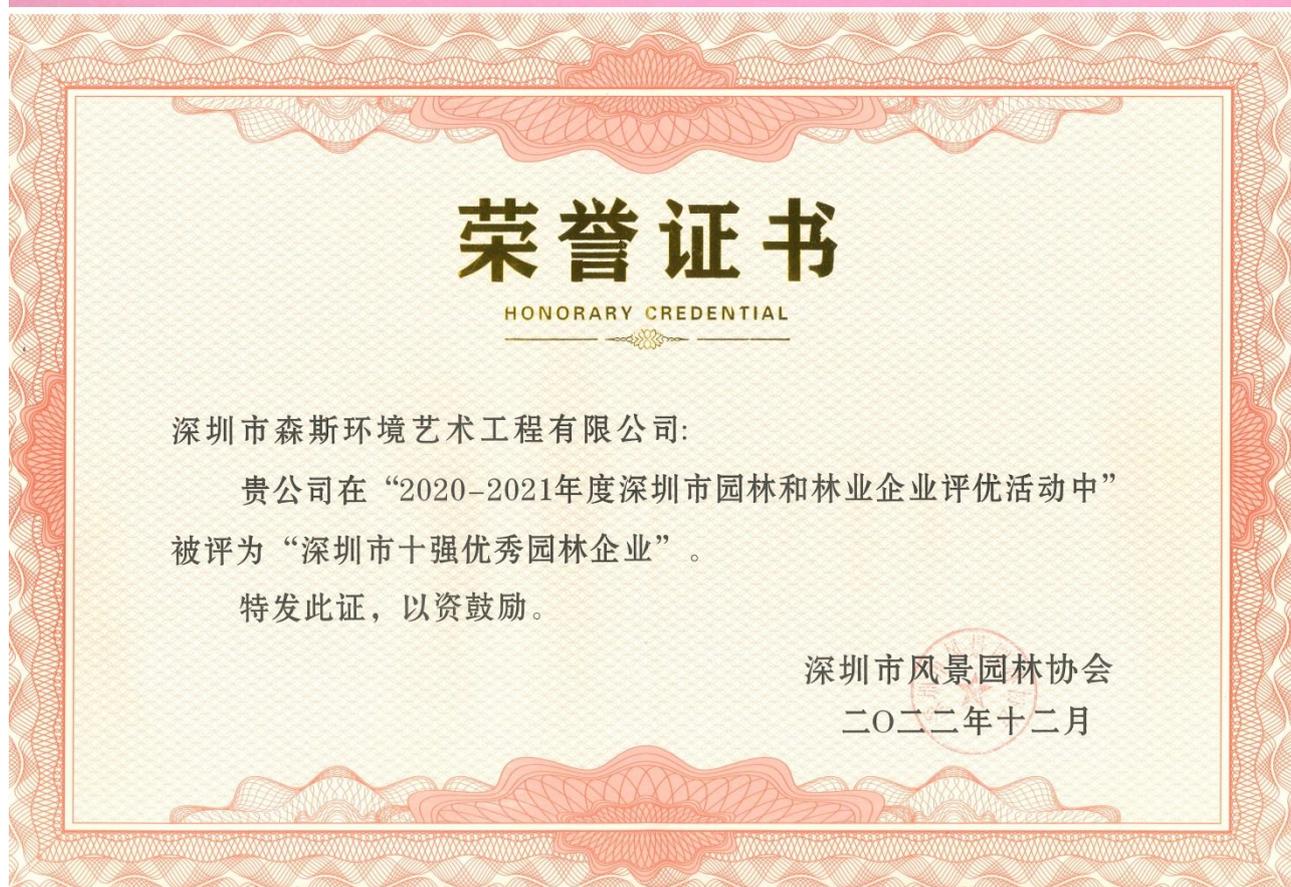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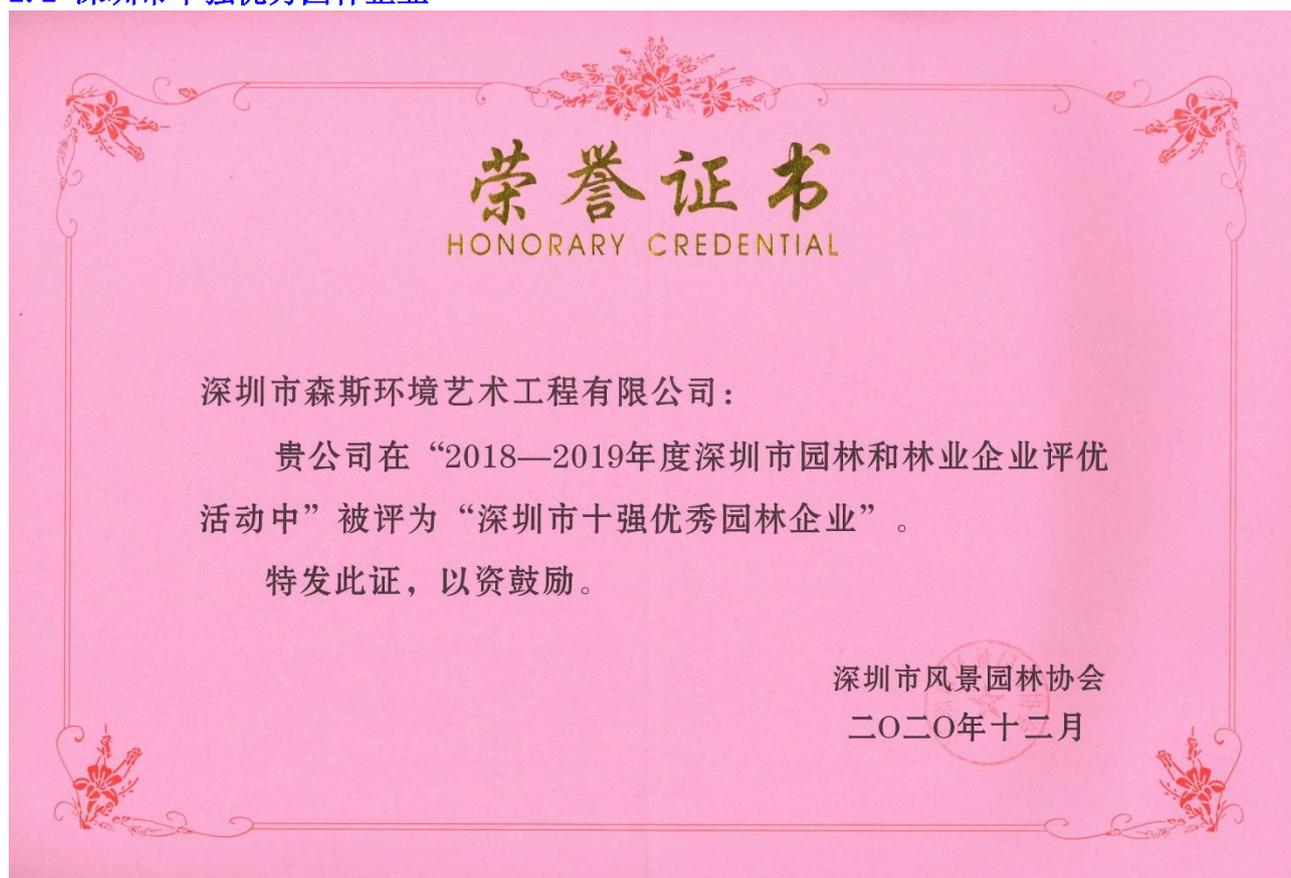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 2、企业所获荣誉

### 2.1 全国城市园林绿化企业50强



## 2.2 深圳市十强优秀园林企业



2.3 深圳 500 强企业



### 3、企业所获表扬信

#### 企业所获表扬信

序号	项目名称	授予荣誉	授予机构	授予时间
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II标段	表扬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龙岗河干流碧道建设项目部	2023.01.04
2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表扬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工程项目部	2019.12.31
3	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表扬信	广州市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11.24
4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I标段	表扬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1.07.06
5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绿化工程	表扬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0.12.16
6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	表扬信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部	2020.01.13
7	安居尚龙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02.22
8	宝安区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应急处置中心周边绿化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04.13
9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I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2020.12.20
10	长城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展示区景观工程	表扬信	深圳市盈灿建设有限公司	2021.11.23

### 3.1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工程 II 标段



## 关于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公司承建的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绿化 II 标段项目，自开工以来，项目团队积极主动、尽职尽责、协调统筹、先行先试，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顺利完成了各项工期节点和任务目标，获得了相关单位的认可。

自项目开工以来，贵司领导对本项目高度重视，面对施工现场工期紧、任务重、制约问题多、防洪度汛和疫情防控压力大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常驻现场指导工作。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团队黄河清、张斌等披荆斩棘，精心部署合理调配劳务资源，克服种种难关；面对本项目不利客观条件，贵司不惜加大资金投入，先行先试，及时反馈滩地冲刷情况，配合我部完成生态修复样板段，保护滩地还绿于河，充分扭转了施工被动局势，克服种种难关；充分发挥攻坚精神，促使项目各项工期节点目标顺利实现。

我司项目组对贵司领导班子及项目管理团队表达由衷的感谢，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此致，顺祝商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龙岗河干流碧道建设项目部  
2023 年 1 月 4 日

### 3.2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 表 扬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大沙河生态长廊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的施工中，你公司连续克服工期紧、任务重、高温多雨、场地移交困难等诸多不利因素，精心组织管理，合理调配资源，强化质安管理，在我部组织的评比中，2019年5、6、7连续3个月，荣获第一名，赢得了业主及相关各方的认可。

在此，特向贵司领导、大沙河生态长廊项目部全体施工人员表示诚挚的问候！希望贵司继续发扬诚信履约、顾全大局的企业风范，圆满完成后期的建设任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工程项目部

2019年12月31日

### 3.3 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表扬信

致：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自开工建设以来，在贵司的高度重视配合下，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项目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积极主动协调解决问题，合理调配资源，严格执行我司要求，赢得了我司及相关各方的高度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司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华南公司广州分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资源。同时整个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实现我司的各项节点计划，快速完成竣工备案，并在我司2020年二、三季度“质量安全”评估中荣获五星工地，达成全年标杆值项目。

在二次改造施工中，面对竣备后改造施工难度大、成品保护要求高、项目施工工期紧、施工通道受阻等诸多复杂因素，贵司积极调配大量人力及物力资源，保障了二次改造施工配合，提前完成了改造工程，充分保障了后续各施工单位的施工通道。

在交付过程中，贵司项目管理团队作为园林单位主动发挥管理优势，积极配合业主方，发现并有效解决了现场各项问题，交付评估取得79.28分的优异成绩，达到了预定交付目标，秉持并发扬了诚信履约的企业风范。在华润广州白云润府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中，贵公司连续克服诸多不利因素，精心组织管理、科学调配资源、强化质安管理，造园技术高超、施工工艺独特，二级地形丰富，景观效果极佳，为本项目取得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交付评估优异成绩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以叶伟华、刘志龙为首的项目团队，表现优秀，业务能力强，职业素养高，在此，向贵司及白云润府园林景观工程项目部全体施工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表扬！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香港湾仔港湾道26号华润大厦46F 46F, China Resources Bldg., 26 Harbour Rd., WanChai, Hongkong  
电话 Tel: 00852-28772330 传真 Fax: 00852-28779068 网址 Http: www.crland.com.hk

华润集团旗下香港上市公司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我中心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由贵司承建。该工程工期紧、任务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项目部严格按照我方工作安排，勇担重任。作为项目建设过程的最后一道环节，自投入施工以来，贵司项目部能够统一思想、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全力以赴完成各项工作。同时为保证项目消防验收及各项检查工作的圆满完成，贵司不计成本做好场地内的各项配合服务工作以及 6S 清理工作，出色地完成了各项任务，赢得了各方的高度赞誉。

在此，特向贵司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I 标段全体管理人员的辛勤付出提出表扬！望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作风及服务理念，为项目建设再添佳绩。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1年7月6日

### 3.5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项目建设工程绿化工程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交档进度通知书

编号：D-2020-005

工程名称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	形象进度	2020.8.25 竣工
责任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专业	绿化
竣工档案阶段完成情况：  自 2020 年 10 月 16 日交档专题会议后，在项目组和档案室的大力督促下，该承包单位的资料员认真勤勉，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文字部分的整理立卷和 EIM 平台数据的完善，并向我中心档案室移交。该承包单位的资料员在竣工三个月内，基本完成竣工档案的编制工作，特此提出表扬！			
后续工作要求：  目前竣工档案中还缺少设计变更文件和竣工图，请继续保持良好的工作势头，共同创造交档速度的新记录。			
签发人/联系电话	工程管理中心技术部 /82603724	签发时间	2020 年 12 月 16 日
签收人/联系电话		签收时间	

### 3.6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

#### 表 扬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自5月3日开工以来，驻场项目部带领全体施工人员科学组织、精心部署，克服工程建设中面临的场地紧张、任务繁重、边坡坡度大、施工环境差等诸多困难，仅用70天时间，就安全、高效、优质的完成了东区23000 m<sup>2</sup>的施工任务，在此，向贵司表示诚挚的祝贺！我们相信贵司会继续发扬这种高水平的专业素质和优良作风，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按期完成后续施工任务。

最后，祝贵我双方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部

年 月 日



#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深龙华人安函〔2023〕32号

##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安居尚龙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由贵司承建。该工程工期紧、任务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公司项目部严格按照我方工作安排，勇担重任。作为项目建设过程的最后一道环节，自投入施工以来，贵司项目部能够统一思想、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全力以赴完成各项工作。同时为保证项目按时交付，贵司千方百计做好场地的各项配合服务工作以及场地清理工作，出色的完成了各项任务，赢得了各方的高度赞誉。

在此，特向贵司安居尚龙苑项目园林景观管理团队成員王晓凌、黄河清、徐复明的辛勤付出提出表扬！望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作风及服务理念，为项目建设再添佳绩。

深圳市龙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3年1月9日

(联系人：陈社平，13925233476)

##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宝安区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应急处置中心周边绿化工程项目的施工中，贵公司急我区之所需，全力发挥企业优势，努力克服工程建设过程中面临的新型冠状病毒防疫压力、工人难请、设计不详、场地紧张、任务紧急、资金不足等诸多困难，安全、高效、优质地圆满完成了施工任务，得到了区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认可。在此，特向贵公司全体参战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人：何裕权，电话：27875021）

3.9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I 标段  
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 表扬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广深高速（东宝河至新桥立交）段桥下空间及新桥高速出入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是宝安区 2020 年重要道路节点“1+5+16”提升工程内容之一，属于宝安区重点推进工作。改造后的新桥立交作为广深高速对外进入深圳市的重要交通节点，成为了宝安特色的亮点景观，门户示范作用显著。

在承接 I 标段市政施工总承包任务期间，你单位积极履职尽责、合力攻坚克难，克服样板段工期紧、任务重、场地移交困难等诸多不利因素，按时完成样板段任务，体现出高度的敬业精神以及出色的专业水准。特对你单位（项目团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倾心付出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为此，我局对你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希望你们再接再厉，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继续发扬精诚合作、攻坚克难精神，为宝安区交通建设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2020年12月20日



## 表扬信

致：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派驻我单位“长城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展示区景观工程”的工程师谭运红及其团队人员，充分发扬团队协作精神，不辞辛劳，以专业的工作技能和负责任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管控职责。服务好业主、服务好项目的态度，从项目开工到验收移交全过程管理，每一步都按程序办事，按照设计图纸和相关国家规范标准，严格监管把控施工质量，并协助业主做了大量协调工作，最终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建设任务，赢得了业主及各方的高度认可。

对此，我们对贵公司真正为我方着想，对我方工作的大力支持深表感谢，希望贵公司进行保持优良的工作风范及服务理念，在双方以后的项目合作中，再接再厉，按照业务高标准、技术高水平、服务高质量的要求，再创佳绩！

深圳市盈灿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



#### 4、企业所获感谢信

#### 企业所获感谢信

序号	项目名称	授予荣誉	授予机构	授予时间
1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04.01
2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06.30
3	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06.30
4	学府路南街心花园项目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04.01
5	特区40周年庆典活动绿化品质保障工作突出贡献感谢信	感谢信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10.17
6	“8.17”接待任务专项服务保障工作	感谢信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2.08.18
7	迎宾馆园区环境绿化花卉布置景观工程	感谢信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2022.11.12
8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	感谢信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组织委员会	2023.05.10
9	公园灾后恢复工作	感谢信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3.09.20
10	校园园艺美化	感谢信	南外（集团）高新中学	2020.04.30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感 谢 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是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开篇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紧紧围绕“打造世界著名花城”这个目标，认真落实“公园建设和绿化品质提升”两大举措，大力推进具有南山特色的“四季花城、生态花城、人文花城”建设。在全市“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我区以扎实的工作和显著的成效获得考评专家组的高度认可，并取得了考核第一名的优异成绩。

在此期间，贵司的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团队高度重视，认真负责，通力合作，实干担当，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并取得优异成绩作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局谨向贵司表示衷心感谢！希望贵司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区的园林绿化事业，一起携手，为打造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共同努力奋斗！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4月1日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宋建雄、王晓凌、叶伟华、邓志伟、周开庭、吴沛珮为代表的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南山区在“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再创佳绩。公园建设、花景大道、花漾街区、立体绿化、共建花园、花园路口及花展等各项工作，以高水平设计、高品质建设、高标准管理，在全市10区（新区）评比竞争中脱颖而出，取得总分排名第一的优异成绩。

在这一年中，贵单位以徐向明、王晓凌、宋建雄、李广文、邓志伟、吴沛珅、周开庭为代表的南科大园区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全员行动、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们特向贵单位的大力支持及辛勤付出，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敬意！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的园林绿化事业，和我们一起携手前行，为南山区加快建成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更多绿色力量。

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年6月30日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是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开篇之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紧紧围绕“打造世界著名花城”这个目标，认真落实“公园建设和绿化品质提升”两大举措，大力推进具有南山特色的“四季花城、生态花城、人文花城”建设。在全市“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绩效考核中，我区以扎实的工作和显著的成效获得考评专家组的高度认可，并取得了考核第一名的优异成绩。

在此期间，贵司以徐向明、宋建雄为代表的学府路南街心花园项目团队高度重视，认真负责，通力合作，实干担当，全力支持、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考核任务并取得优异成绩作出了突出贡献。在此，我局谨向贵司表示衷心感谢！希望贵司今后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区的园林绿化事业，一起携手，为打造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共同努力奋斗！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4月1日



##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典活动是全国、全省、全市的大事、要事，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 40 周年庆祝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夜以继日、风雨无阻、攻坚克难、尽忠履职、精益求精做好重点线路沿线各项环境保障工作，为 40 周年庆典活动圆满成功作出了突出贡献，展现了南山区创建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的靓丽风采。

在此期间，贵司以宋建雄为代表的春园路等路段景观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团队高度重视，认真负责，通力合作，实干担当，全力支持和配合我局开展各项工作，为圆满完成 40 周年庆典活动绿化品质保障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此，谨向贵司表示衷心地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希望贵司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南山区的园林绿化事业，一起携手，为打造世界级创新型滨海中心城区共同努力奋斗！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 10 月 17 日



---

#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在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党组的精心指导下，经过中心上下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8.17”接待任务专项服务保障工作，贵司负责的莲花山-彩田公园综合管理服务项目，驻园团队团结协作、无私奉献、夜以继日、任劳任怨，完成了大量艰巨繁重、富有成效的工作。

感谢贵公司对本次专项任务的大力支持以及所有工作人员所付出的辛苦和汗水！希望贵司再接再厉，共同努力，让莲花山公园的管理和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2年8月18日

---

# 深圳迎宾馆有限公司

---

## 感谢信

罗湖区委区政府：

迎宾馆园区环境绿化花卉布置景观工程，在城管局各单位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从设计到施工，精心策划、加班加点，用最短时间、最优质量，圆满的完成了景观布置任务，展现出园区“闹中取静，鸟语花香”的园林宾馆景观效果，得到住地首长的高度赞扬。

环境绿化是深圳的一张名片，施工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在花卉布置上采用了二级地形、线条流畅、微地形丰富、组团饱满、组团留白等造园手法，其中“簕杜鹃景点”展示了深圳市市花红红火火的形象，“光辉岁月”景点布置象征国家的欣欣向荣，“格桑花”寓意生活幸福美好，“佛手”寄意健康多福多寿，“竹子”、“甘蔗”体现出深圳改革开放事业节节攀高，整体景观设计和布局充分体现出园林的文化内涵。不仅在视觉上突出美感，在造园手法上有新的突破，在绿色文化上更是展现出新时代自信。在此，我司谨向您们表示衷心感谢！希望您们一如既往的支持，为争创金色罗湖勇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标杆贡献

## 4.8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4月8日至17日，2023粤港澳大湾区花展成功举办，来自13个国家和地区308个机构、个人参展，展出面积超2.25万平方米、新优花卉品种超1000个，现场观展41万人次，国内外来访城市（地区）110余个，打造了一场“花事盛会”，彰显粤港澳大湾区勃勃生机。

花展筹备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在各参展城市、参展企业和社会各界的齐心协力下，花展顺利举办，在传播生态文明理念、促进大湾区城市交流合作、丰富市民文化生活、带动园林园艺和花卉产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贵单位参展的《梦回自然——大自然的容器》为本届花展带来了不一样的精彩，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赞誉。在此，谨向贵单位致以诚挚的谢意！希望您们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粤港澳大湾区花展，关心、支持深圳园林绿化事业。期待双方进一步加强交流与合作，携手共建美丽湾区、美丽中国。

2023 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组织委员会

2023年5月10日

2023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组织委员会

Organizing Committee of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Flower Show

#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 感谢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9月1日至9月8日,我市连续经受台风“苏拉”“9·7特大暴雨”等极端天气影响。为尽快做好公园灾后恢复工作,贵单位在应急抢险人员和物资装备等方面给予了全力支持,为此次抢险救灾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承担了应尽义务,做好了应有贡献。在此,谨向贵单位致以诚挚的谢意!真诚期待贵单位在今后的公园管理工作中继续给予更多的支持和帮助,共同为推动公园高质量建设发展、高标准精细管理服务而不断努力!

  
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  
2023年9月20日

#### 4.10 校园园艺美化



# 感谢信

尊敬的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领导：

庚子鼠年伊始，一场始料未及的疫情肆虐祖国大地，举国上下万众一心，奋力抗击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人人都是参与者，人人皆为战斗员。

众志成城，疫情终得缓解，高新学子盼得返校。在孩子们即将返校之际，贵公司全力支持我校学生返校工作，主动承担校园的园艺美化工作。一盆盆鲜花被移进校园，一处处园景在校园落成，一份份爱心被温暖传递。寂静已久的校园顿时充满了生机和希望！感谢你们用鲜花装点校园，感谢你们为高新学子准备最隆重的欢迎礼！你们的善举，彰显着爱心，也彰显着责任担当，你们不但给疫情中的高新学子送来了春意和希望，更为我们树立了榜样！高新全体师生衷心感谢你们的无私帮助，铭记你们的责任担当。我们将坚守立德树人、精教育人的初心与使命，努力培养厚德博学的既有家国情怀，也有社会担当的新时代学子。

别样抗疫奉献爱心，花开校园情满高新。再一次对贵公司的善举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同时祝愿贵公司蓬勃发展，蒸蒸日上！

南外（集团）高新中学  
2020年4月30日

